

区十九届人大

四次会议文件（十四）

西宁市城东区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和2024年 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4年2月27日在西宁市城东区第十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西宁市城东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城东区2023年财政预算执行和2024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区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十四五”承上启下关键一年。一年来，财政工作紧扣“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始终按照“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注重精准、更可持续”的工作要求，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为契机，聚焦财政“三保”主责主业，有力克服当前逆周期经济发展形势下异常严峻的重大困难，认真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统筹发展和安全，

强化预算绩效管理，重点支出保障有力，债务风险控制有效，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新的进展，全区财政运行总体稳中有进，好于预期。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 274278 万元，同比增长 13.53%。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6024 万元，同比下降 22.16%，完成年初预算的 83.68%；上级补助收入 182796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27656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2399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1141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648 万元，调入资金 4266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1693 万元，上年结转 26851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73049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206186 万元，同比增长 47.18%，完成年度预算的 99.41%；上解支出 49845 万元，调出专项债务还本付息 214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4869 万元，结转下年 1229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全区总收入 22534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426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692 万元，调入资金 2149 万元，上年结转 15427 万元。全区总支出 20420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16154 万元，调出资金 4266 万元，结转下年 2114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全区总收入 2934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1155 万元，上年结转 1779 万元。当年支出 615 万元，结转下年 2319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全区总收入 34803.44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8111.7 万元，上年结余 26691.74 万元。当年支出 4190.17 万元，年末结余 30613.27 万元。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偿还情况。2023 年化解政府性债务 2679.38 万元，其中：一般债利息 531.1 万元、专项债利息 2148.28 万元。

2. 新增地方政府债券安排情况。2023 年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11692.5 万元，安排用于城东区 2023 年城镇老旧小区本体改造项目 7052 万元、瑞景园小区等 3 个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340.5 万元、瓦窑沟片区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300 万元、2021 年城镇老旧小区本体改造项目 1400 万元、2022 年新建及改造公厕建设项目 100 万元、曹家寨学校改扩建项目 1500 万元。

3.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情况。2023 年末，全区政府债务限额 86981.5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26981.50 万元、专项债务 60000 万元。全区债务指标控制在预警线以内，债务风险总体可控，债务规模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 关于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短收的情况。预算收入减少主要受持续落实大规模退税减税降费政策、增值税市区两级税收分成比例调整等超预期因素影响，财政收入持续低位运行，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6024 万元，较年初预算 55000 万元短

收 8976 万元，全区通过压减一般性支出、争取上级财力性补助等多举措最终实现收支平衡，确保了社会经济平稳运行。

2. 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的情况。预算支出增加主要受保障社保调标、安排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以及上级专项补助和地方政府债券等资金增加影响。

3. 关于“三保”落实情况。始终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地位，足额编列、不留缺口，严格执行、杜绝挤占，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全年保基本民生 48964.07 万元、保工资 40502.16 万元、保运转 2049.03 万元，合计支出 91515.26 万元，切实保障了全区工资待遇发放、机构正常运转和基本民生兜底。

4. 关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整的情况。年初经区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城东区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中，2022 年末上解支出为 2831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为 1508 万元，根据 2023 年 6 月市财政局下发的《关于核定 2022 年县（区）上解省级税收收入的通知》（宁财预字〔2023〕482 号）要求，核定体制上解支出由 23417 万元调整为 22277 万元，相应 2022 年上解支出总额由 28319 万元调整为 27179 万元，支出调减 1140 万元，结余财力补充至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中，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为 2648 万元。

（七）落实人大决议及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2023 年，我们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注重精准、更可持续的要求，按照区委十五届五次全会部署和区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重点完成以下工作：

1. 高水平抓聚财增收，做好开源“生财”文章

千方百计深挖财源。建立部门联动机制，做好收入动态趋势分析和重点税收增（减）收因素分析，持续关注涉税信息对比，全面掌握收入情况，形成层层推动、共抓收入的合力。全面准确核定非税收入预算，充分利用非税收入电子收缴系统，定期分析非税收入增减变化，积极挖掘非税收入潜力，确保非税收入应收尽收，全年征缴入库非税收入 5789 万元。

积极争取上级补助。深入分析中央、省市政策资金扶持方向，密切跟踪政策动态、转移支付制度改革方向和资金动向，加强政策研究，找准政策争取方向和路径，寻求资金争取突破口，积极向上争取财力补助，最大限度弥补减收影响，有效缓解财力缺口和政府偿债压力。全年争取省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90706 万元，争取新增财力性补助 22754.16 万元，全部用于民生兜底、工资保障、生态环境保护、民族团结进步示范补助等。

全力盘活存量资金。严格执行存量资金管理要求，坚决收回闲置沉淀、低效无效资金，做到唤醒“趴窝沉睡”资金，将腾出的资金向基本民生领域倾斜，真正着力解决关乎人民群众切身利

益的急事、难事。全年共盘活财政存量资金 26449.48 万元，主要用于为民办实事、重点项目建设等方面。

统筹用好债券资金。紧盯上级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投资方向，统筹考虑我区债务风险水平、财力状况、重大项目需求等因素，合理确定新增债券需求，争取债券资金 11692.5 万元，为全区重点项目落地提供了资金保障。

2. 高质量抓重点支持，做好科学“用财”文章

减税降费更加精准。严格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坚持减税与退税并举，实施更大力度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加大对中小微企业、先进制造业等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全年累计实现区级减税降费 8216 万元（不含社保），以精准高效政策资金帮扶，真金白银兑现减税降费，切实助企纾困，激发市场活力。

企业纾困更加有力。严格落实国家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措施，精准兑现各项惠企政策，在助力企业转型升级、技术改造及人才引进等方面，充分发挥专项资金“四两拨千斤”作用，以真金白银“及时雨”，及时纾困解企忧，全年争取各类补助资金 5172 万元，惠及 38 家企业。

营商环境更加优化。充分发挥财政部门桥梁作用，举办全区性融资对接活动，“面对面”开展融资政策宣讲，促进政银企交流合作，为实体经济融资纾困助力赋能，为打通惠企政策落实“最后一公里”，助推企业高质量发展。依托西宁市普惠金融服务平台，鼓励金融机构结合疫情和省市助企纾困相关政策要求加大金

融产品开发，提高融资率，全年帮助企业成功贷款 2000 余万元。

3. 高要求抓民生福祉，做好为民“理财”文章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力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全年民生支出 180348 万元，约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7.47%。

提升公共卫生水平。卫生健康投入 34681 万元，主要支持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建设，进一步提升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完善全方位、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体系；加大公共卫生机构能力建设，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扩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范围，建立现代化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支持补齐卫生健康短板措施更加有力，同时清理消化疫情欠款 19495.77 万元，有序偿还政府债务。

强化社会保障支出。社会保障投入 47096 万元，用于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落实扩大低保范围、救助救济、高龄津贴、拥军优抚等政策，持续推动养老服务机构建设和残疾人事业发展。就业补助 8060 万元，落实创业补贴、公益性岗位、职业培训等补贴政策，促进人才发展，支持高校毕业生、城镇就业困难人员等群体就业创业，扩大就业需求。

推进教育全面发展。教育投入 33147 万元，主要用于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供给，完善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助力学前教育深化改革，支持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着力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发展。

持续改善生态环境。投入资金 7315 万元，推动湟水河支流曹家沟（城东段）生态修复工程、雨污分流项目、清洁取暖项目、低碳锅炉改造、大气污染治理和生态环境专项整治，持续加大水污染治理力度，切实提升人居环境治理水平。

加力推进城市更新。全年投入 27600 万元，完成机电家属院、果洛路 5 号等老旧小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等，帮助居民实现“安居梦”，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4. 高效率抓财税改革，做好规范“管财”文章

预算管理更加科学。打破基数概念和支出固化格局，清理规范到期、阶段性和一次性政策，坚持量入为出、急需先办。以全面实施零基预算改革为突破口，创新预算编制方式，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调整完善财政支出体系，推动财政资金优化配置和高效使用，切实提高财政保障能力和水平。

绩效管理更加全面。把预算绩效管理作为财政管理的重中之重，构建完整的制度框架，围绕部门预算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探索建立事前绩效评估机制，有效破解预算编制不精准问题，进一步提高了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对部门预算项目实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的“双监控”，夯实事前、事中绩效管理坚实基础，强化财政重点绩效跟踪和评价，委托第三方对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形成强化管理、重视质量、提高效益的财政管理合力。全年收回低效无效资金 353 万元，统筹用于化解债务。

资产管理更加完善。制定出台《城东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

处置管理规定》《城东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绩效考评办法》

《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区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及其他房屋出租、拍卖事项的通知》等管理机制，推动资产管理信息化，将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融入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使资产管理与财务管理有机融合，利用全链条管理体系更加准确地完成核算工作，确保资产管理责任可查、有据可依。全年盘活行政事业单位资产 429.37 万元、处置资产取得收益 397 万元，有效提升资产使用效益。

采购管理更加规范。强化政府投资项目财政评审，做到“花小钱省大钱”，2023 年项目结算报审值 21963.89 万元，核减 1333.27 万元，节约率达 6.07%。全面实现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严格落实省市政府采购电子化改革要求，积极推进电子化手段，全流程实施电子化招标投标，开通框架协议模块，持续推动政采云电子卖场平台，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2023 年电子卖场共计采购 4189 笔，采购金额 3723 万元。

非税收缴更加便利。持续加大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改革力度，推行电子票据，实现票据与收缴管理一体化，全面提升财政票据使用便捷度，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强化便企利民服务能力，提升了办事群众和企业的满意度。2023 年，全区用票单位 76 家，已上线 76 家，申领上线比例 100%。

5. 高标准抓风险防控，做好安全“育财”文章

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将过“紧日子”作为部门预算管理

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进一步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规范“三公”经费管理，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加大财政统筹力度、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做到有保有压、以收定支、保障重点，取消不必要的项目支出，从严控制新增项目支出，强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集中有限财力全力保障重点领域刚性支出。

防范化解风险隐患。按照省市债务化解工作部署要求，建立“1+4+4”工作机制，制定一揽子化债方案，通过处置闲置资产、压减一般性支出、争取上级化债补助资金、收回低效无效资金等措施，切实兜牢债务底线，债务总体情况平稳可控。2023年化解政府债务2679.38万元、转贷债务9748.67万元。加强涉众型金融投资风险排查，持续开展金融领域非法集资宣传教育引导，配合做好投资受损人员资金清退和思想稳控，严防各类非访、闹访、缠访事件发生，推动辖区金融机构健康发展，社会大局持续和谐稳定。

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和忧患意识，以开展主题教育为契机，将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作为深化主题教育、提升工作成效、加快转变作风的重要抓手，结合规范基层财务管理、财会监督检查等专项行动，提升了财务管理能力，规范了专项资金使用，完善了财会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纪、财、审、统”四方联动作用，着力构建全方位财政监督长效机制，推动形成资金监督合力，不断提高监督检查精准性。按

时向区人大联网监督平台报送数据，接受区人大对预算执行的审查监督，推动我区财经秩序持续向好。

2023 年，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全区上下坚决贯彻中央、省、市、区委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区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决议，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强化财政资源整合，全力抓好收入管理，优化支出结构，保障支出重点，持续改善民生，统筹发展和安全，为推动全区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支撑。同时，我们也清楚地认识到，在财政管理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支柱行业恢复不及预期，财政增收后劲仍然不足；在财力增长有限的情况下，全区社保、教育、医疗等民生支出持续增长，解决历史遗留问题难度加大，加之地方政府债务偿还任务重，财政偿付压力凸显；财力不足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支出进度，全区财政收支运行仍将处于“紧平衡”状态，财政收支矛盾日益凸显。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以更有力的举措，切实加以解决。

二、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2024 年财政经济形势分析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对经济形势作出了科学判断，明确了今年经济工作的总体要求、政策趋向和主要任务，提出了“明年要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多出有利于稳预期、稳增长、稳就业的政策”“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灵活适度、精准有效”具体要求，省委十四届五次全会综合研判外部发展环境和我省发展形势，明确了今年全省经

济工作总体要求和预期目标，我们要认真学习，深刻理解，清醒认识，把握方向。2024 年，经济运行总体预计将积极延续 2023 年的恢复态势。但国内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仍然较大，经济恢复的基础尚不牢固，加上房地产、地方债务、金融风险等问题叠加。社会预期偏弱、风险隐患较多的问题仍然突出。

总体来看，当前及今后一段时期，财政经济发展环境的复杂性、不确定性更加突出，需要我们转危机为潜力、在挑战中育新机。具体而言：

1. 不利因素：从财力增长看，大宗商品价格难以长期维持在高位，国家还将保持一定的减税降费强度，青海银行等重点税源企业退税，地方收入增长仍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我区既有项目与上级政策匹配度不高，在竞争性争取中不占优势，进一步加大了争取难度。在化债背景下，地区债务限额趋紧，新增债券总量有限，加之我区政府债务规模相对较大，债务风险突显，争取新增债券额度增量受限。从支出保障看，在财力增长有限情况下，“三保”支出和刚性支出有增无减，财政面临多项增支叠加的压力。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困难救助补助扩围调标等优先安排，疫情欠款作为刚性支出予以保障，债务化解任务仍然艰巨，生态保护、公共服务、区域协调发展等方面还有许多短板需要弥补，财政收支矛盾日益突出。

2. 有利因素：宏观政策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今年将多

出有利于稳预期、稳增长、稳就业的政策，预计会围绕城中村改造、规划保障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三大项目进一步发力，特别是去年出台的恢复和扩大消费、增发1万亿国债等政策措施正在持续释放效应。财政政策上，今年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求适度加力、提质增效，将适度扩大财政支出规模、继续安排适当规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适度增加中央预算内投资规模、保持一定规模的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并向困难地区和欠发达地区倾斜，有利于我们争取中央、省级支持。我们要把握住这些有利时机、利用好这些有利条件，紧干多干，为做好全年工作注入更强动力。

（二）2024年预算编制的总体思路和基本原则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是贯彻“四个抓落实”要求的实践之年，也是加快产业“四地”中心城市建设的重要一年。做好财政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不折不扣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青海工作的重大要求，认真落实省第十四次党代会、省委历次全会精神 and 市第十五次党代会、市委历次全会精神，按照区第十五次党代会和区委历次全会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融入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新型城

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落实好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大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提高财政资金绩效，持续跟进财税体制改革，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推动美丽繁荣新东区建设取得新进展提供更加有力的财力支撑。

根据以上总体思路，2024 年预算编制把握以下基本原则：

一是实事求是，科学测算。收入预算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积极财政政策相衔接，提高收入管理的完整性。二是统筹资源，优化结构。科学统筹财政资金和政策工具，全面优化支出结构，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全力落实基本民生政策。三是突出重点，强化保障。全面推进零基预算，增强对全区重大战略、重大项目、重点领域的保障能力。四是强化管理，提质增效。合理安排预算，加强预算绩效评估和结果运用，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五是防范风险，守住底线。坚持把严肃财经纪律作为预算编制的主线，在有效支持高质量发展中保障财政可持续，足额保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三）2024 年收支预算安排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年初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 233498 万元，较上年预算数增长

9.28%。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49706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8%；上级补助收入 151960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27656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23892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12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4869 万元，调入资金 1573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1229 万元。

根据收支平衡原则，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233498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219624 万元，较上年年初预算增长 10.51%，调出专项债务本息 3798 万元，上解支出 10076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主要安排：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776 万元，同比下降 6.46%；国防支出 102 万元，同比增长 6.25%；公共安全支出 4266 万元，同比增长 22.66%；教育支出 36620 万元，同比增长 17.40%；科学技术支出 2201 万元，同比增长 35.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17 万元，同比增长 18.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087 万元，同比增长 22.96%；卫生健康支出 24856 万元，同比增长 14.99%；节能环保支出 6341 万元，同比下降 7.85%；城乡社区支出 14695 万元，同比增长 2.95%；农林水支出 1616 万元，同比增长 31.06%；交通运输支出 167 万元，同比下降 24.77%；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45 万元，同比增长 66.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441 万元，同比增加 11 倍；住房保障支出 30988 万元，同比下降 2.99%；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5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29 万元，同比增加 1 倍；预备费 2335 万元，同比增长 9.27%；其他支出 925 万元，同比下降 77.14%；债务付

息支出 464 万元，同比下降 12.6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21999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 15734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5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调入资金 379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11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21999 万元，其中：当年支出 2467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支出 3798 万元，调出资金 15734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792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47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231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2792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上年结余 30712.99 万元，当年收入安排 8027.50 万元，当年支出安排 4593.36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34147.13 万元。

三、2024 年重点工作

2024 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财政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全省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扩大内需、提

振信心、防范风险，积极有效应对稳经济运行叠加化解债务压力之难、守底线补短板解难题多重考验叠加之难，系统统筹谋划，促进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加快走出一条质量更高、效益更好、结构更优、活力更强的高质量跨越式发展之路。

（一）筑牢“稳”的根基，夯基垒台打基础增信心

一是围绕全区经济工作重点，全力支持重点项目建设，深入贯彻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持续推进助企纾困，倾力打造优渥营商环境，积极落实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工作措施，促进民营经济做优做强。统筹用好各项政策资金，全力做好政银企对接工作，促进企业和银行共同发展壮大，着力促进市场主体释放活力，做大做强财源基础。二是加强与税务部门和各非税收入执收部门的协调配合，充分发挥协税护税联动机制，加强分析研判，进一步强化税收征管和非税收入征收措施，通过盘活政府资源资产，力争完成非税收入预期目标。三是强化财政激励引导作用，进一步提升资金效益和政策效能，用足用好预算资金，把钱真正用到“刀刃上”，充分发挥国有资源使用效益。

（二）压实“保”的重点，节用裕民保基本兜底线

一是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全力推动零基预算改革，严控财政供养人员规模，严格资产配置标准，强化“三公”经费管理，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将财政资金更多地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二是打足打实“三保”预算，从源头上不留缺口，强化“三保”资金调度和监管，坚决兜牢“三保”

底线。三是持续用好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加快资金分配及预算执行进度，促进资金规范高效使用。2024 年安排“三保”预算 108609.24 万元（保基本民生 38468.72 万元、保工资 66192.15 万元、保运转 3948.37 万元）

（三）激发“进”的动能，千方百计促改革激活力

一是紧跟国家政策导向，紧盯事关我区振兴和长远发展的城乡建设、经济发展、民生改善等重点领域政策，加大向上争取资金力度，积极争取转移支付和债券额度，扩大财力总量，缓解本级财政压力。二是全面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完善绩效运行监控机制，提高绩效评价工作质量，发挥考评结果奖励约束作用，督促各部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紧紧抓住“一个创新基地、三个中心城市”发展路径，按照《西宁市贯彻落实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工作方案（2023-2025 年）》，完善国有企业经济管理体系，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优化资本布局，提高国有经济活力、控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不断推动区属国有企业做大做强。四是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分类梳理资产现状，加大资产清查和盘活力度，落实“砸锅卖铁”既定化债措施，最大限度发挥国有资产效益。

（四）紧盯“强”的保障，统筹推进强产业促发展

一是坚持生态保护优先，持续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深度融入生态文明高地中心城市建设，紧盯生态文明高地、产业“四地”中心城市建设等发展机遇，加大向上争取力度。二是统筹推进商

贸物流、医疗康养、城市更新、文化旅游四个产业建设，建立有机农畜产品交易中心，加大文商旅融合力度，不断推进生态旅游目的地中心城市重点城区建设，把经济发展的各项基础夯得更实更牢。三是坚持在把握区情特点上下功夫，发挥东区区位、产业和要素优势，持续优化产业布局、改进营商环境，激发消费潜能，不断在提高市场活力、增加烟火气上拓宽新路径、培育新优势，支持推动青年发展型城区建设，奋力闯出东区高质量发展新模式。

（五）提高“防”的能力，靠前发力防风险强统筹

一是坚持防范化解债务风险。落实省负总责、市县尽全力化债工作机制，统筹各类资产资金资源和支持政策措施，加大“砸锅卖铁”、过紧日子力度，腾出更多资金用于化解债务风险。建立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长效机制，健全完善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体系，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建立健全偿债备付金制度，确保按时偿还、防范风险。同时积极化解疫情欠款，提前谋划2025年化债工作，切实防范系统性债务风险。二是深入实施“监督绩效年”行动，始终坚持与各类监督贯通协同，进一步加强与纪委监委、审计等部门的协作，明确职责、密切配合、形成合力，聚焦财税政策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兜牢“三保”底线、规范国库管理、加强资产管理、防范化解风险、提高资金绩效等重点开展监督，进一步提升监督效率，提高财会监督的威慑力。三是将“三保”支出预算管理和财政运行监测全面纳入数字财政管理，开展日常监测，提前研判形势，制定应对措施，切实从源头防范

和降低财政运行风险。

（六）强化“管”的力度，坚持不懈严管理提质效

一是严守财经纪律红线。牢固树立预算法治意识，坚持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管好用好各项财政资金；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严把预算支出关口，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二是坚持项目投资规模与财政承受能力相匹配，统筹促发展与保民生二者平衡，将财政承受能力评估作为重大政府投资项目立项审批的内在要求和前置条件，控制政府投资总量，保障民生支出足量。对出台涉及增加财政支出的重大政策或新上重大政府投资项目前，合理准确测算政策或项目支出需求，充分开展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量力而行开展项目建设，坚决兜紧兜牢风险底线。三是强化采购监督管理，科学严谨审核全区政府采购年度预算，通过“政采云”平台约束和规范采购行为，同时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为主线，抓住政府采购活动的“事前”“事中”和“事后”环节，不断完善监管机制，优化工作流程，实现政府采购全流程“无缝监管”。四是主动接受人大和社会监督。继续落实向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政府采购、政府债务等信息。积极配合推进人大预算联网监督，推动人大对财政预算编制、执行的全过程监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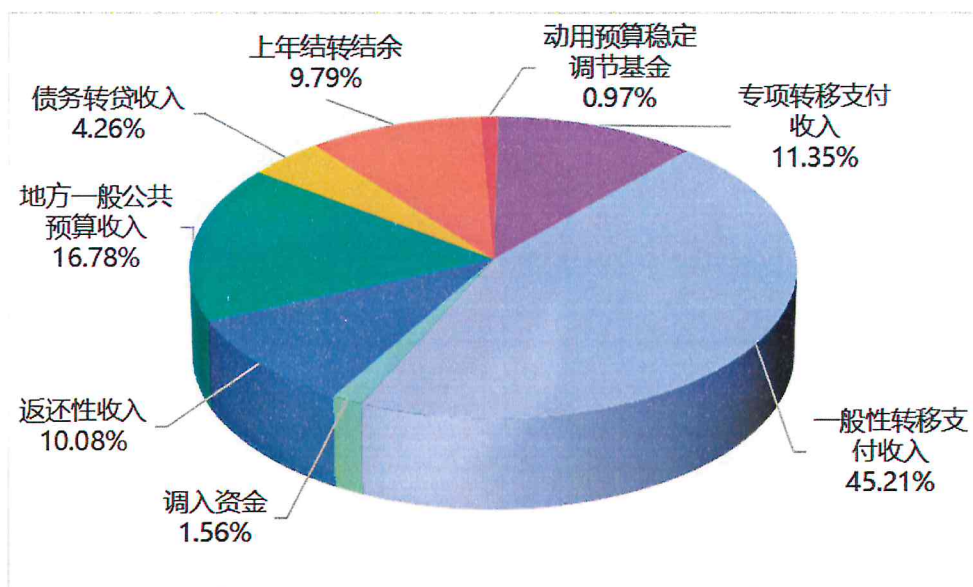
（七）坚持“严”的基调，坚定不移转作风强担当

一是始终以永远在路上的坚定和执着，进一步增强坚定不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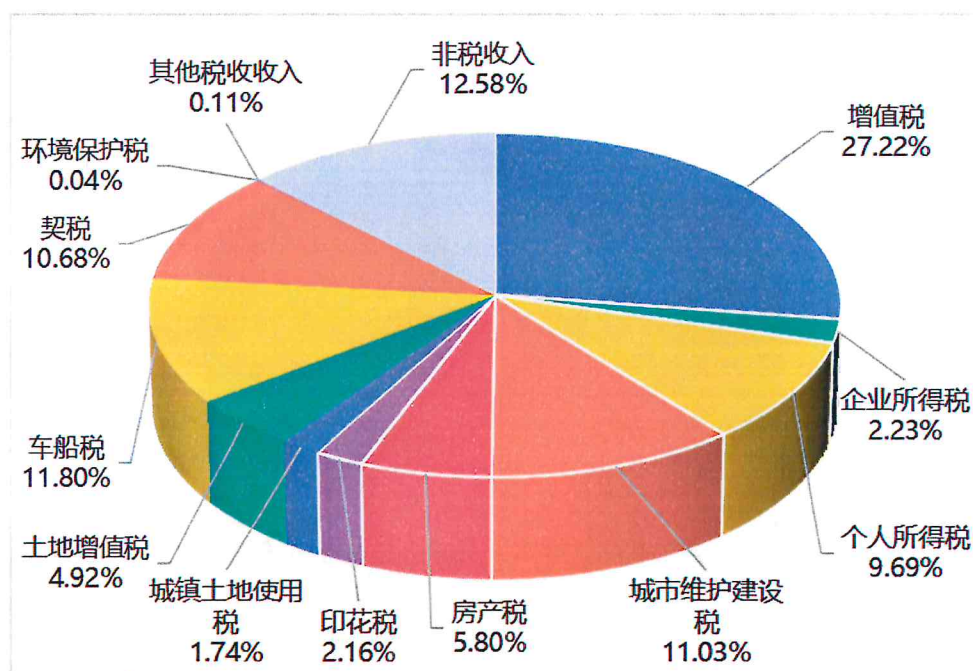
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定力，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谋划预算安排、落实财政政策、推进财政改革发展全过程各方面，确保财政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二是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纪委全会精神 and 市委书记王卫东参加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城东代表团审议时的讲话精神，始终以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强化正风肃纪，倡导干实事、谋实招、求实效，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深化纠治“四风”，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从思想上固本培元，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增强财政干部拒腐防变能力，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环境。三是加强财政干部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增强财政干部推动发展、服务群众、防范化解风险的本领，为实现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使命任务提供坚强保障。

各位代表，2024 年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的工作总基调，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加强组织收入为主攻方向，继续实施积极财政政策，持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把“干部要干、思路要清、律己要严”贯穿到服务保障、管理改革、自身建设全过程各方面，在增强干部队伍责任感，争当推动东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排头兵上走在前作表率，始终坚定信心、开拓进取、真抓实干，为加快建设美丽繁荣新东区而努力奋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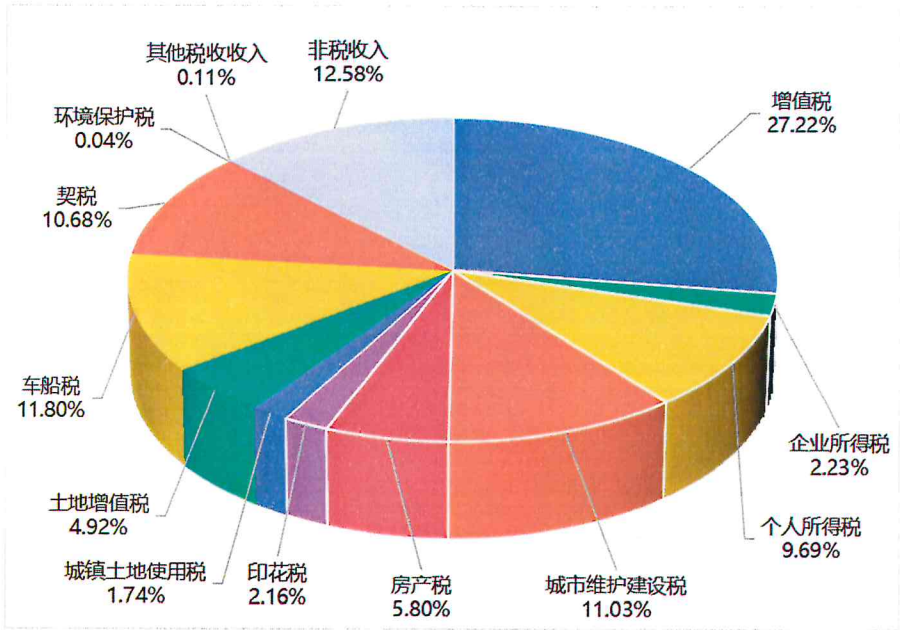
2023 年城东区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构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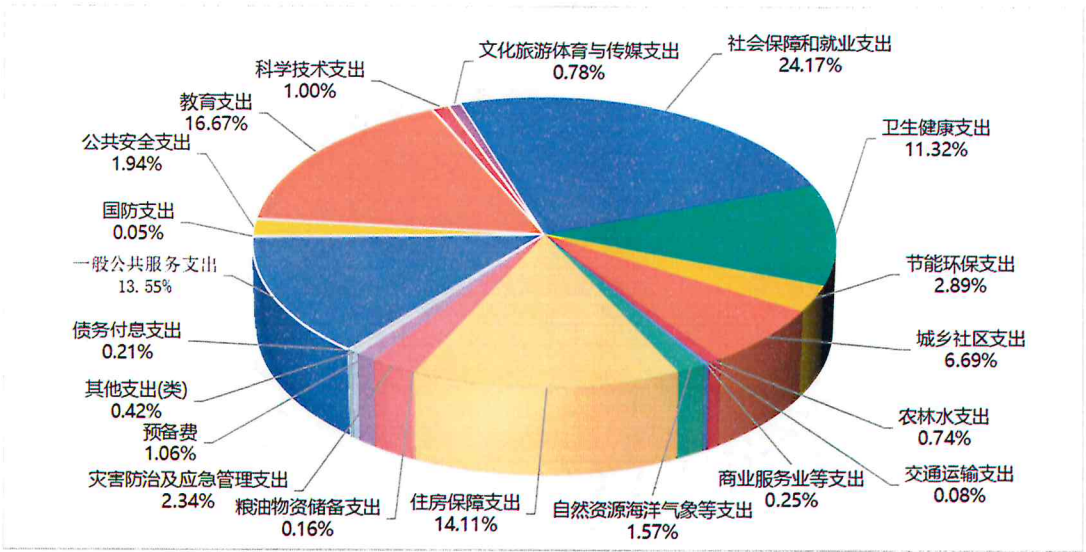
2023 年城东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构成图



2024 年城东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构成图



2024 年城东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构成图



名 词 解 释

积极的财政政策：通常通过减少税费或增加财政支出，扩大总需求，促进经济稳定增长。

三保：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

民生支出：财政部门依照职能，用于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保、就业、教育、医疗等涉及群众利益方面的支出。

零基预算：指不考虑过去的预算项目和收支水平，以零为基点，根据预算年度内部门承担的工作任务和支出项目的重要性、必要性，逐项审查各项费用内容及开支标准，并结合财力状况，在综合平衡的基础上统筹编制预算的一种科学的现代预算编制方法。

一般公共预算：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一般性转移支付：指中央政府对有财力缺口的地方政府（主要是中西部地区），按照规范的办法给予的补助。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民族地区转移支付、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调整工资转移支付等，地方政府可以按照相关规定统筹安排和使用。

专项转移支付：指中央政府对承担委托事务、共同事务的地

方政府，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资金补助，以及对应由下级政府承担的事务，给予的具有指定用途的奖励或补助。主要用于教育、社会保障、农业等方面。

政府性基金预算：指政府通过向社会征收基金、收费，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社保基金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为实施社会保障制度而建立起来、专款专用的资金。社会保障基金一般按不同的项目分别建立，如社会保险基金、社会救济基金、社会福利基金等。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是社会保障基金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指政府以所有者身份从政府出资企业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

调入资金：是指从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资金以及按规定从其他渠道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资金。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是指从一般公共预算上年超收收入、财力性结余等规定范围筹集的，并在下一年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用于调节和平衡预算平稳运行的预算储备资金。主要用于弥补公共财政预算编制的收支缺口、重大减收因素造成的资金缺口，以及解决党委、政府决定的重大事项所需资金等。在安排或补充基金

时在支出方反映，调入使用基金时，在收入方反映。

债务转贷收入：指上级政府发行并转贷下级的债券收入，包括新增债券和置换债券收入。

非税收入：指除税收以外，由各级政府、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代行政府职能的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依法利用政府权力、政府信誉、国家资源、国有资产，或提供特定公共服务、准公共服务，取得并满足社会公共需要或准公共需要的财政资金，是政府财政收入的组成部分，是政府参与国民收入分配和再分配的一种形式。

预算绩效管理：是以目标为导向，以政府公共部门目标实现程度为依据，进行预算编制、控制以及评价的一种预算管理模式。其核心是通过制定公共支出的绩效目标，建立预算绩效考评体系，逐步实现对财政资金从注重资金投入的管理转向注重对支出效果的管理。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一般性支出：是指行政机关及事业单位的运转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差旅费、会议费、接待费用、日常办公、购车及车辆运行费、楼堂馆所及装修支出等。

优化支出结构：一是指合理确定财政支出的项目以及各项财政支出的规模；二是指正确安排财政支出中的各种比例，使之实现结构的最优组合，以促进经济的协调发展。

事前绩效评估：结合预算评审、项目审批等，对拟新出台的重大政策和项目，运用科学合理的评估方法，就立项的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和筹资合规性等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估。

预算管理一体化：以统一预算管理规则为核心，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为主要载体，将统一的管理规则嵌入信息系统，提高项目储备、预算编审、预算调整和调剂、资金支付、会计核算、决算和报告等工作的标准化、自动化水平，实现对预算管理全流程的动态反映和有效控制，保证各级预算管理规范高效。

财政可持续：政府未来所拥有的公共资源足以履行其未来应承担的支出责任和义务，以保障经济、社会的稳定和发展。

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指对本地区财政自有财力状况进行分析和评价，以确定其财政健康状况和可承受负债的能力。

一个创新基地：世界级盐湖产业创新基地。

三个中心城市：源网荷储一体化新型电力系统示范中心城市、国际生态旅游目的地中心城市、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中心城市。

产业“四地”：世界级盐湖产业基地、国家清洁能源产业高地、国际生态旅游目的地、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